**2013级日语专业学年论文安排及指导原则**

 依照学校日语语言文学专业本科全程培养方案，我系经研究决定开展2013级日语专业学年论文工作，对学年论文安排的时间、写作与指导提出如下要求：

1.     本学期第9周（5月5日）之前，要求学生在参照往届论文选题的基础上（避免重复相同题目），结合各自的研究兴趣，确定适合自己的学年论文题目。

2.    自选论文选题必须跟日语语言学、文学、翻译相关。

3.     经我系审核学生选题后，公布指导教师和所指导学生名单。其后，如欲变更选题，应征得指导教师的同意。

4.     指导教师应在研究方法、写作方法、论文格式、参考书目的推荐等方面给予学生切实可行的指导，并负责论文的审阅与评分。

5.     学生在研究与写作的过程中应主动与指导教师联系，虚心听取指导教师的意见与建议。

6.     学年论文长度不得少于3000词。学年论文格式参照日语专业毕业论文写作规范。发现全文抄袭者，一律判为零分。

7.     学年论文须在6月8日前提交初稿，本学期第16周周五（6月26日）以前完成，各指导老师需在本学期末正式提交学年论文成绩及评语。

8.    根据学校规定，无故不按时完成学年论文者，不得参加学年考试。因故未完成学年论文或学年论文成绩不及格者，应在三年级暑假期间补作，第四学年开始后两周内交给指导教师批阅和评定成绩。